

扛起责任 加快安置

市征迁事务中心托起群众“安居梦”

■姜霞 薄天宇

本报讯 “瓷砖、家具我们都选好了，现在就等着进场装修，再过不久就可以住上新房了，感谢党和政府帮我们圆了‘安居梦’。”近日，清湖街道蔡家村提前征收户张大爷拿到期盼已久的安置房钥匙时乐呵呵地说道。

安居是民生之本，回迁安置是老百姓关注的头等大事。自2021年农村回迁安置问题专项治理开展以来，我市构建高效协同的回迁安置联动工作机制，由市征迁事务中心牵头抓总，市资规局、市住建局等单位协同配合，全力保障农村回迁安置工作顺利推进。

“在城南新城安置房建设期间，建设工地招工难、建筑材料运输慢、项目资金调拨难等问题相继

出现，影响了安置房建设的进度。”市征迁事务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以今年全省统一部署开展农村回迁安置慢专项治理为契机，市征迁事务中心多次牵头召开城南新城安置房建设推进会，与相关部门会商研讨方案、协调解决问题，助推回迁安置房安置跑出“加速度”。截至目前，全市2034户农村回迁户已得到妥善安置。

今年3月，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工作人员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江山港流域综合治理（城南饮水）工程项目、蔡家村提前征收项目分别有7户和2户安置房未交付，为3至5年仍未交付的项目。对此，纪检监察组第一时间向市征迁事务中心发出工作提示单，要求其扛起

主体责任、加快安置速度。市征迁事务中心立即对照农村回迁安置清单，对征地拆迁未安置户情况进行再梳理、再排查，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与此同时，该中心会同城南新城征迁指挥部、市城投集团等部门、机构开展协商，督促完成城南新城二期的选址、设计、招标和建设等工作，并建立信息互通机制，着力打通“梗阻”，加快工作进度，助力项目落地再提速。当前，城南新城二期的土地转让手续全部完成，安置房设计单位招标工作也已结束。

回迁安置事关群众福祉。在为9户未安置户制订安置方案的过程中，市征迁事务中心充分考虑实际情况，与每户进行深入沟通，

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反复研判。考虑到房屋提前征收、等待时间长等因素，市征迁事务中心结合群众实际意愿，经多部门协调，最终安排城南新城项目存量安置房供其挑选，获得了征收户的一致肯定。目前，4户已完成安置房挑选，剩余5户等待七斗安置房建成后进行选房。

“农村回迁安置事关社会稳定、关乎民生保障。”市征迁事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着力补齐政策制度短板，完善长效管理机制，推进安置工作高质量开展，努力让征收户早日有一个新家。



保障安全出行

6月12日，在市区江滨路游步道，施工人员在紧张有序地安装绿化带隔离护栏，防止行人横穿马路，维持良好的交通秩序，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姜层层 摄)



我市开展市区工地扬尘整改督查行动

■黄雅沁

本报讯 6月11日，市大气污染防治指挥部办公室联合市住建局开展市区工地扬尘整改督查行动。

本次督查行动主要围绕施工现场围挡、物料裸土遮盖、施工场地出入口及主要道路硬化、运输车辆清洗、湿法作业等“八个百分百”施工要求，旨在解决城市工地扬尘污染突出问题，建立健全扬尘治理长效机制，构建过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责任全链条的扬尘治理体系。

督查组分组前往通禄门未来社区老啤酒厂地块等4个建筑工地，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等5个市政道路工程，以及民声片区市政二标段等4个其他市政工程进行现场检查。在通禄门未来社区通禄门地块工地进出口处，两名工作人

员正在冲洗地面上的泥沙，运输车辆只有经过细致的清洗后才被放行。而在杭开新能源新材料创新基地项目现场，记者看到工地进出口处路面泥沙较多，部分易产生扬尘的施工区域并未进行湿法作业，PM2.5设备安装也不符合规范。督查组就检查过程中发现的未加装围挡或围挡高度不合格、物料裸土未遮盖、喷淋断续或喷头未加密、湿法作业未到位等具体问题，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立即整改。

“我们将继续压实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三方责任，积极开展施工扬尘整治‘回头看’，抓细抓实施工现场管理，确保‘八个百分百’落地落实。”市住建局建筑工程管理处副主任刘建飞相告。

乌木山社区有支“治气”小分队

■郑芬芬

本报讯 近日，双塔街道乌木山社区成立了“治气”小分队，全力推进辖区大气污染防治及安全宣传工作，不断改善空气质量，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治气”小分队以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创文长干队员、党员志愿者、“五老”志愿者为主要力量，每天在社区开展巡查督导，发现焚烧垃圾现象立即制止，及时清理燃烧物，并对当事人进行口头警告及思想教育。

行动中，“治气”小分队着力加强对城东新城江东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

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现场、牛头岭建筑工地等场所的检查，安排队员轮班巡查监督，检查施工现场各类防尘设施是否完备、使用。同时引导施工人员在扬尘控制方面规范施工、注意细节，从源头上控制扬尘。

“治气”小分队还对辖区20多家餐饮单位进行拉网式排查治理，全力制止露天烧烤等行为。每晚组织队员在17时30分至22时30分开展夜间巡查，定期协同市场监管、双塔街道综合执法中队等部门联合开展巡查整治工作，力争辖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全面达标。



我市持续推进健康影响评价工作

■张杏灵

本报讯 6月12日下午，我市开展2023年健康影响评价工作推进会暨实操能力提升培训班。全市各相关部门单位分管领导和联络员，30余名健康影响评价专家库成员参加。

培训中，温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副教授刘桂林围绕健康影响评价相关概念、操作指南、常用方法等内容，对《衢州市健康影响评价操作指南（2022年版）》进行重点讲解。随后，刘桂林带领专家库成员，选取我市拟出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与重大项目进行实操训练，通过“讲座+实操”的形式，专家库成员对健康影响评价工作流程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健康影响评价工作是指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系统评价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对健康的影响。健康影响评价工作是贯彻健康优先发展理念的政策工具和具体方法，也是落实“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关键技术和重要手段。本次培训旨在通过开展健康影响评价相关业务培训，推动我市健康评价工作系统化、规范化，为全市健康影响评价工作深入开展奠定坚实基础。



多部门联动筑牢渣土运输行业安全防线

■朱超 黄屹峰

本报讯 “你的车牌有污损，请清理干净后再上路……”6月12日，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市住建局环卫处前往江山江顺城市建筑垃圾清运有限公司进行安全隐患检查，当场指出并纠正存在的问题。

今年以来，在市道安办的牵头抓总下，市交警大队多次联合市环卫处、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入辖区渣土运输企业，前往重点路段路口，检查安全制度建设、安全生产台账、驾驶员宣传教育等内容，排查规范施工、车辆清洗、路面污染

问题，同时对污损号牌、超限超载及“跑、冒、洒、漏”违法现象，要求企业立即落实整改。截至目前，共检查渣土运输企业4家，项目工地26个，查处各类违法行为236起。

除了现场检查外，公安交警部门还会同相关部门组织清运企业、施工项目方召开座谈会，通报渣土运输领域发生的事故，反馈检查中存在的问题，要求企业和施工方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责任重于泰山”的理念，加强源头管理，全力遏制事故发生，确保渣土运输行业安全稳定。

守好百姓“菜篮子”

■暮木

近日，双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通过现场踏勘，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设立了3个临时经营点，服务农户进城销售自产的瓜果、蔬菜。笔者对此点赞。

临时经营点的设立，不仅方便了周边居民就近购物，也满足了部分农户销售农产品的需求，既丰富了百姓的“菜篮子”，又鼓起了农户的“钱袋子”。果蔬新鲜度高、品质好，颇受周边居民喜爱，农户有了销售摊位，也有效缓解了城郊农民自产果蔬无固定摊位销售的难题。同时，临时经营点的打造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城市形象，提升了闲置资源的利用效率，打通了城市治理的

新路径，可谓是一举多得。当然，临时经营点也需要做好制度和管理保障。一方面，要做好制度建设，做到经营点临时但制度不“临时”，根据农户实际需求进行优化调整，既服务于农户，又规范农户销售行为，建立常态长效管理机制；另一方面，要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巡逻，严厉打击不诚信经营行为，营造安全、放心、有序的市场秩序，守好百姓“菜篮子”。



1克虫卵可“吃掉”10公斤废物

近日，在广东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厨余垃圾本地化处理试点基地，附近6个村落以及3个小区的厨余垃圾都会运送到此，实现就地化处理。在这里，成千上万只黑水虻成了处理厨余垃圾的“虫专家”。

广东珠海某垃圾分类公司督导员主管徐舒舒介绍，上面主要是厨余垃圾，粉碎后裹上了锯末和木屑，下面主要是黑水虻，它会将我们生活中常见的厨余垃圾吃掉转化成养分。

养殖架中的黑水虻不断进食被破碎处理后的厨余垃圾，仅需7天，这些小小的昆虫就可以从1毫米左右的虫卵，变成身长2厘米的成虫，体积增长达4000倍，并且吃掉比自己重1万倍的厨余垃圾。

根据测算，1克黑水虻的虫卵孵化出的幼虫，可处理约10公斤餐厨垃圾等有机废物，可产生1.5至2

公斤鲜虫和2至4公斤的有机肥。基地还探索出了一套“鱼菜共生系统”，实现了垃圾绿色循环利用。

广东珠海某垃圾分类公司培训讲师张焯涵相告，厨余垃圾运到基地之后，由黑水虻吃掉，虫卵长到7天左右进行喂鱼，喂完鱼的水经过一个设备的反扣，可以放到植物的根茎上。干净的水会从植物的根茎过滤到鱼缸里，这样就可以做到循环。

华中农业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教授张吉斌介绍，转化5吨的餐厨垃圾，可以产生1吨的鲜虫，产生2吨左右的昆虫虫肥，实现零排放，而且把它变废为宝，可以实现绿色循环的产业链。



江山市2023年6月中考温馨提示

1.考生准时赴考，不要迟到。在赴考前不要忘带准考证和规定的考试用品，严禁携带各种通讯工具（如手机等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等）、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以及涂改液、修正液等物品进入考场。

2.考试期间，考生要注意饮食卫生和充裕的休息时间；每天晚上10点后，市区居民和营业场所注意控制噪音，以免影响附近考生的正常休息。

3.考生在考试时，自觉服从监考员等工作人员管理，保持考场

安静，不准吸烟，不准喧哗，不准交头接耳、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不准夹带、旁窥、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答题纸，不准将试卷、答题卡、草稿纸带出考场，否则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2015年11月实施的《刑法修正案九》明确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江山市招生委员会
2023年6月12日

关于江山市2023年中考期间严格控制考点附近噪音的公告

为确保今年我市高中招生考试工作的正常实施，为考生提供良好的考试环境，在考试期间，必须严格控制考点附近的噪音。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次中考设置了江山二中、城北中学、城南中学、锦绣江外、贺村一中、坛石初中、新塘边初中、凤林初中、峡口初中、长台初中、石门初中、上余初中12个考点。

2.在考试期间，各个考点周边的居民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建筑施工企业和小摊小贩等严格控制

噪音，在周边路段行驶的机动车辆减速慢行和禁鸣喇叭。

3.中考噪音控制时间：6月14日至15日每天上午的8:30至11:30，下午的13:00至17:40。

江山市教育局
江山市公安局
江山市交通运输局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江山分局
江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12日

HANGZHOU

